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6-71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惠天新能源(法库)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日、2026年9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九次临时会议、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法库200MW风力发电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惠天新能源(法库)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由公司出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惠天新能源(法库)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法库200MW风力发电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法库200MW风力发电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63)及《关于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惠天新能源(法库)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64)。
二、子公司成立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已完成惠天新能源(法库)有限公司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法库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惠天新能源(法库)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24MAKML72N8A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成立时间:2026年9月20日
5.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6.法定代表人:付振林
7.公司住所:辽宁省沈阳市法库县通用航空产业基地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9.股东情况:公司出资20000万元,持有惠天新能源(法库)有限公司100%股权。
三、查看文件
1.惠天新能源(法库)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2.登记通知书。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1168 证券简称:西部矿业 公告编号:临2026-040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采矿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涂鑫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下称“涂鑫矿业”)于近日取得青海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采矿许可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如下:
一、采矿许可证主要信息
证书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采矿许可证
证 号:XC6300002026082110000044
采矿权人:青海涂鑫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32801MA75A28M5J
单位地址:青海省海南西格尔木市工业园昆仓重大产业基地长江路以北、金川路以东昆仓明珠众创空间
企业类型:国有企业
矿山名称:青海涂鑫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格爾木市它温查汉铁多金属矿
矿址地址: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格尔木市
开采矿种:铁矿、铜矿、金矿、铅矿、锌矿、铝矿、银矿
开采方式:地下开采
面 积:3.0754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自2026年08月31日至2043年08月30日

二、对公司的影响
涂鑫矿业的影响
青海涂鑫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格爾木市它温查汉铁多金属矿“勘探探矿权”。近日,涂鑫矿业顺利取得青海省自然资源厅核发的格爾木市它温查汉铁多金属矿“采矿”许可证,完成该矿“探采探”工作。根据2024年经评审备案的《青海省格爾木市它温查汉铁多金属矿“勘探探矿权”(青地调储评字〔2024〕11号),它温查汉矿区保有工业铁矿“石资源量3,696.46万吨、平均品位mFe30%;共伴生金金属量4吨、铜金属量10,950吨、铂金属量1,201吨、锌金属量29,092吨、钼金属量407吨、银金属量770千克。本次采矿许可证的取得,将进一步增强公司铁资源保障能力,巩固公司铁矿产业优势,提升整体抗风险能力与市场竞争力,对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由于矿产资源的开发和利用可能受到自然因素、社会因素以及采矿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调整等影响,最终投入生产还需办理相关审批手续,能否达到预期开采效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400 证券简称:华之杰 公告编号:2026-048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
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之杰;证券代码:603400)自2026年9月15日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之杰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就交易方案进行协商论证。鉴于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并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重大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有关信息请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400 证券简称:华之杰 公告编号:2026-049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董事辞任暨选举新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辞任的情况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董事王天浩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职务,辞任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的公开承诺
王天浩	董事	2026年9月21日	2029年2月1日	个人原因	否	职工代表董事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董事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王天浩先生离任后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已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雨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离任董事王天浩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其已按照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完成工作交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天浩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上海海方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02%股份。
王天浩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治理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王天浩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新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雨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张雨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雨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雨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其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特此公告。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400 证券简称:华之杰 公告编号:2026-048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
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之杰;证券代码:603400)自2026年9月15日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之杰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就交易方案进行协商论证。鉴于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并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重大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有关信息请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400 证券简称:华之杰 公告编号:2026-049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董事辞任暨选举新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辞任的情况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董事王天浩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职务,辞任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的公开承诺
王天浩	董事	2026年9月21日	2029年2月1日	个人原因	否	职工代表董事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董事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王天浩先生离任后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已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雨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离任董事王天浩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其已按照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完成工作交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天浩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上海海方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02%股份。
王天浩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治理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王天浩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新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雨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张雨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雨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特此公告。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ST卓然 公告编号:2026-088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暨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风险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今日涨停,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于2026年9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项、第12.2.2条第(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风险情形尚未消除,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相关风险提示
1.重大违法强制退市风险
公司于2026年12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032026031号、证监立案字 0032026032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等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张红江先生。
根据公司于2026年9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项、第12.2.2条第(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今日涨停,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其他风险提示
1. 因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起停牌,因公司在停牌后2个月内未完成披露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7日复牌并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6年8月5日,公司披露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2. 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项、第12.2.2条第(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3.截至2026年9月4日,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资金56,972,299.55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92.28%,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货币资金余额的36.5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到期尚未清偿债务逾期金额合计56,697.09万元,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总资产的96.88%。银行账户冻结、债务逾期等情形,已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了较大影响。
4.目前,公司尚有多起未结诉讼案件,相关案件的裁判结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公司在相关诉讼中败诉,将承担诉讼费用、律师代理费、财产保全费等额外支出,将进一步加剧公司资金紧张状况。如公司无法按期清偿到期债务,公司及子公司名下资产存在被司法强制执行、司法拍卖的风险,公司流动性风险将进一步加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ST卓然 公告编号:2026-089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金融机构借款及票据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卓然股份”或“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到期未偿还债务4,569.46万元,除上述逾期金额外,公司前期已披露的到期未偿还债务为54,502.09万元,已偿还金额2,364.46万元,剩余逾期金额合计56,697.09万元。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总资产的6.88%,其中金融机构融资逾期金额32,045.72万元,到期未兑付商业承兑汇票24,651.37万元。
● 风险提示: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债务逾期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债务逾期基本情况
受市场及行业环境影响,融资环境收紧,叠加前期重资产投入形成较大资金压力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出现暂时性流动资金紧张,进而发生部分金融机构贷款新增逾期。上述债务逾期相关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金融机构融资

序号	债权人	债权人	逾期本金(万元)	到期日	债务类型
1	卓然股份	上海农商银行	100.18	2026-8-25	供应链金融
2	卓然股份	上海农商银行	7290	2026-8-24	供应链金融
3	卓然股份	工商银行	636.03	2026-9-4	银行借款
4	卓然股份	上海农商银行	2095.1	2026-9-10	供应链金融
5	卓然股份	上海农商银行	40.20	2026-9-11	供应链金融
6	卓然股份	上海农商银行	780.04	2026-9-16	供应链金融
7	卓然股份	中国工商银行-晋乾支行	2,500.00	2026-9-18	流动资金贷款
		合计	4,541.37		

注:上表数据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延迟后存在误差,系暂时性资金占用造成。
上述列示逾期金额仅为金融机构逾期本金,未包含对应的逾期利息、罚息及违约金。此外,公司全资子公司卓然(靖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发生商业承兑汇票逾期,金额合计18.09万元,本期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新增到期未偿还债务4,569.46万元。公司前期已披露到期未偿还债务余额 54,502.09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金融机构借款及票据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已偿还逾期债务2,364.46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剩余逾期债务合计56,697.09万元。
二、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逾期金额为12,36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96%,其中,为卓然(靖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逾期金额为8,480.00万元,为上海卓然智能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逾期金额为3,880.00万元,担保逾期的主要原因为逾期担保对应的被担保人债务逾期。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由于部分债务发生逾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可能承担违约金、滞纳金、罚息、逾期利息等额外支出,同时,因公司为部分所属子公司融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若逾期问题未能妥善解决,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可能面临诉讼、仲裁、被要求履行连带担保责任,以及银行账户、资产被冻结或查封、资被法院强制执行划扣等风险。
公司将持续与债权人积极协商,妥善处置债务逾期事宜。公司正在积极与银行、金融机构等相关方沟通,拟通过借款展期、调整付息方式等途径,逐步化解债务危机,并通过加强成本控制,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及资产处置力度、加快各类库存去化等方式全力筹措偿债资金。
四、风险提示
债务逾期可能引发诉讼仲裁,资产查封冻结、担保履约等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债务逾期进展情况。公司目前同时存在重大违法强制退市、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35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孙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挂牌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孙公司天津津七六四通信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同意下属孙公司天津津七六四通信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津七六四”)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并公开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1)。
天津津七六四于2026年9月21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天津津七六四通信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6〕2283号),同意天津津七六四股票公开转让并在新三板挂牌。具体内容如下:
一、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
二、本函自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天津津七六四应在有效期内按照有关规定完成股票挂牌。
三、自本函出具之日起至股票正式挂牌前,天津津七六四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股转公司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天津津七六四申请公开转让并挂牌时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按规定中国证监会豁免注册,挂牌后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
后续天津津七六四将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股票挂牌手续,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9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股份”)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6年9月20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兼公司秘书赵敏女士召集并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117人,代表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0,922,626份,占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已认购总份额11,454,768份(不含预留份额)的95.35%。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行使表决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10,922,626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表决,选举王登峰先生、高云女士、何冬琴女士为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期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管理委员会委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0,922,626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同日,公司召开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高云女士为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73 证券简称:安邦护卫 公告编号:2026-044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9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9日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 abhwzqb@zjabbw.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8日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公司决定于2026年9月29日通过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召开时间:2026年9月29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42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9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6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6名。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沈志彤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杜晓权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专业作用,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近期专门委员会的人员变动情况,董事会对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的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杜晓权(主任)、彭彦敏、姚宏
(2)审计委员会:彭彦敏(主任)、姚宏、张铁薇、左晨、贾海宁
(3)提名委员会:姚宏(主任)、张铁薇、南雨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铁薇(主任)、彭彦敏、姚宏、沈志彤、李殿会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为聚焦主业发展、压缩管理层级、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业热电”),吸收合并完成后正业热电予以注销。正业热电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当期损益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吸收合并协议》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办理资产转移、人员转移、权属变更、工商变更登记、税务注销等手续;以及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需要办理的其他事项。上述授权有效期至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之日止。
详见同日披露的《哈投股份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临2026-043号公告)。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43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9月21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业热电”)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为聚焦主业发展、压缩管理层级、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公司拟吸收合并正业热电,吸收合并完成后正业热电予以注销。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不

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一、合并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二路277号
法定代表人:杜晓权
注册资本:208,057.05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经营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4,060,972.6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297,806.56万元;2025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272,619.1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773.33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74,393,928.6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324,728.24万元;2026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57,272.9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409.31万元。
二、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孙运泰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化工路103号22栋一层
主要办公地点:哈尔滨市香坊区化工路103号22栋一层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热电联产、电力业务经营(供电售电),供热服务;电力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供热项目的建设、投资、管理;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热电联产技术许可;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毒品);房地产租赁经营;机械设备租赁;管道工程、工程管理服务;销售:粉煤造。
注册资本:5.6亿元(实缴出资2.2亿元)
正业热电系2023年4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以现金方式由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受让取得,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45,614.31万元,负债*2,013.11万元,所有者权益13,601.20万元,资产负债率70.18%;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0.43万元,净利润-1,761.06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44,067.89万元,负债*31,237.76万元,所有者权益12,820.13万元,资产负债率70.90%;2026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315.12万元,净利润-781.08万元(未经审计)。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及主要安排
(一)合并方式
本次采用吸收合并方式,公司为存续方,承继正业热电的全部资产、负债、权益和业务。合并完成后公司继续存续经营,正业热电的独立法人资格予以注销,其资产、负债、权益由公司享有或承担,业务和全部人员由公司承接。待资产交割、账务整合完成后,依法办理正业热电的注销登记。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公司股本及股东的变化。
(二)主要安排
1.合并双方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
2.合并双方共同完成资产转移相关事宜,并办理权属变更、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合并双方签署《吸收合并协议》并尽快实施。
4.人员安排。按照《劳动合同法》和国资监管的有关规定,全部在岗职工的劳动关系由公司整体承接。
5.合并双方履行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程序。
四、本次吸收合并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吸收合并正业热电,是为适应公司双主业发展战略需要,通过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压缩管理层级、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有助于优化热电板块内部资源配置、改善整体经营效益。
正业热电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当期损益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有关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的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吸收合并协议》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办理资产转移、人员转移、权属变更、工商变更登记、税务注销等手续;以及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需要办理的其他事项。上述授权有效期至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之日止。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